

阳新县县级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131-2021CG-009

项目名称： 阳新县县管、部管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
设项目

磋商内容： 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

阳新县政府采购中心

2021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3
第二章 磋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货物（服务）技术参数、规格及要求·····	14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21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2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6

第一章 邀请函

（受邀请供应商名称）：

磋商小组确定你公司为（阳新县县管、部管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项目，阳财采计备[2021] A12 号）磋商供应商，现邀请你公司参加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编号：131-2021CG-009

二、项目名称：阳新县县管、部管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项目

三、磋商内容：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详情见采购需求）

四、采购预算：104 万元

五、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条件；

（二）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特定条件：供应商须具有国家保密局颁发的“国家秘密载体印制资质证书”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六、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否。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得

（一）领取时间：2021 年 1 月 27 日起至 2 月 3 日 17 时 30 分止（工作时间）。

（二）领取方式：阳新县政府采购中心按磋商小组选择确定的磋商供应商通过发送电子邮件发出竞争性磋商文件。

七、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2 月 7 日 9:00 时整（提前半小时开始接受响应文件）。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即为磋商时间，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届时请参加磋商的授权代表携带有效身份证、法人授权书（原件）出席开标大会。

八、响应文件送达和磋商地点：阳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大厅（阳新大道熊家塆安置小区东侧）

九、询问和质疑

相关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在知道或者应知

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阳新县政府采购中心提出询问和质疑。质疑时请提交书面质疑函一份（法人或负责人）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附相关证据材料。

十、联系方式

集中采购机构：阳新县政府采购中心

联系人：孙章佳

电话：0714-7319783

电子邮箱：42248453@qq.com

联系地址：阳新大道熊家垸安置小区东侧

采购人：中共阳新县委组织部

联系人：肖俊杰

联系电话：0714-7322243

地址：阳新县兴国镇儒学路 28 号

阳新县政府采购中心

2021 年 1 月 27 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	阳新县县管、部管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项目
2	项目编号	131-2021CG-009
3	采购人	采购人：中共阳新县委组织部 联系人：肖俊杰 联系电话：0714-7322243 地址：阳新县
4	集中采购机构	集中采购机构：阳新县政府采购中心 联系人：孙章佳 电话：0714-7319783 电子邮箱：42248453@qq.com 地址：阳新大道熊家垸安置小区东侧
5	投标保证金	无
6	保证金账户	无
7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否
8	价格扣除比例	6%
9	联合协议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价格扣除比例	3%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采购人”是指：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2“监管部门”是指：阳新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2.3“集中采购机构”是指：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4“磋商文件”是指：竞争性磋商文件。

2.5“供应商”是指：获得该项目磋商小组确定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6“货物”是指：是指成交供应商按本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货物及其相关服务。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另有规定的除外。

2.7“服务”是指：成交供应商按本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所有服务。

2.8“响应文件”是指：供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价格、技术、服务和合同草案条款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供应商的应具备以下条件，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未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本文件要求的，磋商小组将拒绝其参加磋商。资格证明文件应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响应文件正本中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为复印件的，应加盖公章。

3.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材料；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2 如经营、开发或承担本采购项目的货物、服务国家有相关资质要求、或强制性规范、或行业标准的，应已经取得并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

3.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

4. 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 集中采购机构不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服务费。

5. 投标保证金：无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6.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6.1 响应文件以及与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6.3 响应文件应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供应商受邀参加本文件多个包磋商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包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6.4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补充和磋商。

6.5 响应文件的组成

不限于以下内容,应该有的必须提供,如未提供,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 1) 磋商书 (附件 1) ；
- 2) 报价组成情况表(附件 2) ；
- 3) 货物（服务）清单(附件 3)；
- 4)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对照表(附件 4)；
- 5)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 5)；
- 6) 合同草案条款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 6）；
- 7) 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书（附件 7）；
- 8)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附件 8)；
- 9)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附件 9)；
- 10)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附件 10)；
-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 11)；
- 1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

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附件 12)。

-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如果有的话）(附件 13)。

本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及资料。

7. 计量单位

- 7.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响应文件有效期

8. 本项目磋商内容自磋商之日算起（90）日历日内保持有效。磋商结束后，在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改变磋商报价、服务期及承诺的全部义务。响应文件有效期比本文件规定短的，磋商小组将视响应文件无效予以拒绝。
9.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满之前，集中采购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集中采购机构的要求，但其响应文件在原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四、报价要求

10. 报价以人民币报价。
1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的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五、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3.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3.1 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13.2 响应文件的信封上应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磋商内容、供应商名称。

14. 响应文件的递交

14.1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集中

采购机构。

15. 迟交的响应文件

15.1 集中采购机构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六、磋商小组的组成

16.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一名和外聘专家两名及以上（技术、经济、法律等方面）组成，外聘专家从省级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6.1 磋商小组负责制定磋商文件、确定磋商供应商名单、响应文件的评审、磋商谈判、商务服务评议并评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协助处理质疑等工作。

七、磋商的步骤

17. 供应商授权代表及其项目相关的商务技术人员按要求参加本项目磋商过程。

18. 资格性审查

18.1 磋商小组验证各供应商代表或委托授权人的身份。供应商代表或委托授权人身份与响应文件不符的、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印章和签字的，磋商小组将拒绝该供应商参加磋商。

18.2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对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内容包括供应商资格条件、实质性响应的情况等。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并告知有关供应商。具体评审内容见本章第3条。

19. 第一轮磋商

19.1 磋商小组将按照随机抽签的顺序或按照签到的顺序决定供应商的磋商顺序，并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19.2 磋商小组对照磋商文件与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分别就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磋商，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19.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1) 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

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 供应商可以对参加竞争性磋商项目的采购需求提出优化建议，并以书面提交磋商小组。

19.4 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供应商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该供应商即为合格的供应商。

19.5 第一轮磋商后，合格的供应商超过三家的，磋商小组可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采购人的实际需求及与各供应商的磋商情况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并进行下一轮竞争性磋商，或直接进入最后报价。变动后的磋商文件至少有 3 家供应商满足。

19.6 合格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磋商小组、采购人在调整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后进行下一轮磋商。否则，本次磋商终止。

20. 磋商文件修正

20.1 磋商小组可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0.2 磋商小组将磋商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0.3 供应商根据第一轮磋商情况和磋商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或盖章）后密封送交磋商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应。

20.4 对无法详细描述需求，需要供应商提供设计或者解决方案的项目，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人对需求确认情况，进行多轮磋商，直至采购人代表最终确认采购需求为止。

21. 第二轮磋商

21.1 磋商小组就修正后的磋商文件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21.2 第二轮磋商结束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及变动后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超过或不足三家的，按照上一轮磋商程序办理，以此类推。

22. 最后报价

- 22.1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中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在磋商结束后，所有继续参加磋商合格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22.2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中不能详细描述和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通过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在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合格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22.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或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磋商活动终止。
- 22.4 最后报价文件应密封，并在规定的同一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2.5 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3. 综合评议
- 23.1 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办法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服务评议和价格评议。
- 23.2 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见“第四章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24.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项目价格评议
- 24.1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项目，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参加谈判的，给予《磋商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所称产品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产品、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或非监狱企业生产的货物。
- 24.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提供其他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的，应出具所提供产品制造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 24.3 对小型、微型企业与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磋商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给予联

合体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

24.4 对于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或声明函内容不能说明所提供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企业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给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5.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计算公式：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25.1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若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6.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

27.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8.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九、成交公告和质疑

29.集中采购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公告期为一个工作日。

30. 相关供应商对成交结果、磋商过程有询问或质疑的，可在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向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或质疑，集中采购机构将按政府采购询问或质疑程序处理。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30.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及联系人（法人或负责人授权代表）等；

30.2 质疑人法人（负责人）签章和单位公章；

30.3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30.4 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0.5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磋商的，则必须联合体各方共同签署、盖章；

30.6 提起质疑的日期。

十、签订合同

3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供货（服务）合同。

十一、付款方式

32.货物（服务）交付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报阳新县财政局办理相应金额的支付手续。

十二、适用法律

33.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规。

第三章 采购货物（服务）技术参数、规格及要求

一、采购清单：

序号	内容	描述	数量
1、干部档案管理信息系统（网络版）			
1.1	干部档案管 理信息系 统（网络版）	用于干部数字档案的采集、管理： 干部数字档案采集子系统； 干部档案管理子系统； 干部档案安全控制子系统。	1/套
2、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制作			
2.1	档案数字化 加工	包括档案整理、查缺、录入、加工、扫描和图像处理等工作	2600/ 卷
3、硬件设备			
3.1	服务器	支持双 CPU, 16G DDR4*4, 4T*4 , 1000M*2, 500W 电源*2, DVD 光驱, 八通道 SAS 高性能 RAID-8204 (2G 缓存)	1/台
3.2	服务器操作 系统	Windows Server 2012 标准版	1/套
3.3	数据库软件	SQL server 2012 标准版	1/套
3.4	机柜	宽 600*深 1100*高 1600	1/台
3.5	计算机	用于干部数字档案的查询、管理和处理 操作系统： Windows10 CPU 系列：英特尔 酷睿 i5 内存容量： 4GB 硬盘容量： 1TB 显卡类型： 独立显卡 显示器尺寸： 19-21 英寸	2/台
3.6	高速平板扫 描仪	操作系统： Windows XP / Vista / Win7 / Win8 驱动： 标准 TWAIN 最大幅面： A3 扫描元件： CCD 光学分辨率： 1200×600dpi 扫描速度： 200dpi A3 彩色 ≤1.8 秒 200dpi A3 灰阶 ≤1.8 秒 200dpi A3 黑白 ≤1.8 秒 扫描速度≥20 页/分钟 日扫描量： 5000 页 色彩位数： 48 位输入， 24 位输出 输出格式： PD	2/台

3.7	网络存储设备	四核心处理器 双盘企业 NAS 网络存储云 【双盘位】PR2100 8TB（4TB 企业盘*2）	1/台
4. 技术服务及售后服务			
4.1	技术服务	包含软件安装、数据库搭建、系统网络搭建、配合硬件调试、软件使用培训、查询网络搭建与查询权限配置	1/项
5.现场设备租赁			
5.1	设备租赁（6台）	项目加工计算机，需要 6 台，项目计划周期 8 个月	1/项

二、项目技术服务要求：

（一）质量标准及建设依据

- 1、质量标准：符合中组部、湖北省委组织部技术标准
- 2、人事档案数字化参考标准：《湖北省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操作规范和主要技术标准》
- 3、其他技术规范：《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BG/T33870-2017

（二）应用软件技术要求

1、档案采集处理模块

具备完成档案从纸质档案转化为数字档案的全过程的功能，采集过程包含基本信息录入、目录录入、档案扫描、图像处理、高清处理、目录打印的基本采集功能，并可以制作离线数据包。

1.1 基本信息录入格式要完全符合《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BG/T33870-2017 文件中人员建库要求：

人员基本信息集的编码为：A01。至少由 6 个信息项组成，包含人员唯一标识、姓名、性别、民族、出生日期、公民身份号码，其他信息项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

其中人员基本信息录入内容包括

- a) “姓名”，填写户籍登记所用姓名；
- b) “性别”，填写GB/T226.1中的性别代码；

- c) “民族”，填写GB/T3304中的民族代码；
- d) “出生日期”，按照GB/T7408要求的格式填写出生年月；
- e) “公民身份号码”，填写公安机关为公民编制的符合GB11643要求的身份代码

1.2 目录具备符合《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BG/T33870-2017 文件中要求的信息集模块，录入具备 EXCEL 表导入功能，且具备目录代码项模块，可实现简化输入目录信息与对应人员挂接无误，且包含类号、序号、材料名称、材料形成时间（分别为年月日）、页数、备注；

1.3 档案扫描可自动识别扫描仪，可设置相关扫描仪参数并加载使用，扫描同时具备校验功能，可校验扫描量与实际量是否相符并显示列表；

1.4 图像处理具备批量处理功能，可自行定义详细的图像处理参数；

1.5 高清处理具备图像处理优秀技术，可清晰分辨图章与字迹，具备图像处理情况审核功能，可提交审核意见和图像情况说明；

1.6 每个人的档案文件夹和档案图像数据，均按照《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BG/T33870-2017 的生成规则自动生成，具有唯一性。

2、档案管理模块

包含人员调动管理、机构管理、档案查借阅、档案转递与接收、档案入库、材料接收、数据导入、数据打包等功能

2.1 人员调动管理：需具备对人员的调动、兼职、职务排序的功能；

2.2 机构管理：需具备对各个部门进行编码排序的功能

2.3 档案查借阅、转递与接收、入库、材料接收等功能需具备详细的登记列表功能，对每次档案的应用情况都具备实时登记功能，且可生成报表并支持打印

2.4 数据导入及打包等功能应完全符合《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BG/T33870-2017 打包要求，在导入档案数据包时具备数据校验功能，对不符合规定格式的数据包不予导入。

3、档案利用模块

档案利用模块应包含管理端利用与查询端利用，管理端具有查看文件、整卷浏览、查询统计，查询端具备区域浏览、档案打印等相关功能

3.1 查看文件功能可在目录中指定某一条目录信息进行档案查看，且查看同时可提交质量反馈意见

3.2 整卷浏览功能通过逐页翻看的浏览模式呈现，且可选择单页或双页浏览

3.3 查询统计功能需具备高级检索、业务统计、花名册、库存统计等模块

3.4 区域浏览功能需实现档案在实际浏览中，某一页档案中指定某块区域的浏览，从而避免该页中其他敏感信息泄露；

3.5 档案打印功能需具备授权是否开启的功能，在得到授权的情况下才可以打印，且授权可按页分配。

4、配置管理模块。

4.1 能对用用户权限、数据交换标准以及常用参数进行配置。

4.2 用户权限中可实现根据角色进行功能权限和数据权限的分配。

5、 安全控制模块。

5.1 具备完善的身份鉴别、访问控制、权限划分、

5.2 可实现区域授权、打印授权、账户与 IP 绑定、

5.3 应采用 MD5 加密算法进行加密处理，以保证数据传输和存储安全

5.4 日志管理中需包含增加、修改、删除、上传、下载、查询、打印、导出、导入等操作记录；

5.5 软件需具备自动备份数据库功能或与之匹配的相关软件，且需具备数据库恢复功能或与之匹配的相关软件。

（三）干部档案数字化工作技术标准

1、 档案目录数据格式为 excel，须与图像数据标识一一对应。目录校对准确、完整，无错别字。如纸质档案中有附件、破损及复制件等需要说明的问题，须在相应目录的备注栏注明。

2 、每份材料需进行页码核定，编码范围内包括档案中所有有文字表格等内容的材料。

3 、图像数据格式为单页 JPG 格式。色彩模式为 24 位真彩色，分辨率为 300DPI

4 、原始图像数据须与纸质档案完全对应，除图像纠偏、裁边外不做任何修饰性图像处理。图像偏斜每行首尾不超过 1°，页码连续，无错页，无坏死文件，无黑屏

5 、高清图像数据须与原始图像数据在图像方向、分辨率、页数上完全一致。对图像中出现的影响提供利用和图像美观的杂质，如黑点、黑线、黑框等需要进行处理的，须进行去污处理，字迹不清的须进行清晰化处理图像去掉污斑、黑点、黑边，肉眼观看达到清晰、平直、干净的效果。

6、图像数据存储应采用 JPG 格式并加密存储,以保证数据安全。原始图像数据压缩率 $\geq 80\%$, 高清图像数据采用 100%无损压缩。原始图像数据和高清图像数据应分不同文件夹保存

7、干部档案数字化管理软件原则上采用中组部研制的《干部档案管理信息系统》,如使用其他软件须与此系统完全兼容,以保证今后数字档案的报送接收。

(四) 安全保密要求

1、项目实施单位应制定恰当的措施,确保档案安全和档案信息保密。

2、不将采购方的档案秘密以任何方式向外泄露,不得以任何方式(纸质、硬盘、磁盘、光盘、软盘等等)将采购方档案资料带离采购方为对方提供的档案数字化工作现场,不得擅自将采购方档案的相关数据存在其他设备上。

3、需签订保密责任书和承诺书,如故意或者过失泄露秘密,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应当加强对参与该项目的所有人员的保密教育,项目结束后,要进行必要的脱密期管理。

三、商务、服务要求

1、项目工期:本项目工期为 6 个半月内完成建设并验收合格,完成市管干部档案数字化加工后,对加工成果进行审核验收,检查电子档案是否符合中组部有关标准,是否有漏扫、重扫等问题。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交付所有资料。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绝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并可向成交供应商提出经济赔偿。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成交供应商将设备运输到采购

人指定地点，并负责设备是组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投入使用。还需提供配套的辅助设备、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使用所必须的备品备件。

3、付款方式：采购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中共阳新县委组织部向供应商支付成交总额的 10%作为定金；项目验收合格后的 15 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成交价的 60%；正常使用 6 个月后支付合同成交价的 30%。

4、售后服务：产品验收合格后质保期不少于三年。在质保期内，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造成设备损坏的应负责免费更换，质保期也应相应顺延。

5、违约责任

5.1 成交供应商违约承担违约责任。所有成交产品均需按照磋商文件指标要求进行检查核对后方可进行报验，不满足磋商文件指标要求的产品，采购人有权不对其进行验收或取消合同，并报财政监督部门备案。

5.2 若非采购人原因，成交供应商逾期交货的，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逾期交货违约金为每天 1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元整），但其最终的累计金额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10%。

5.3 因成交供应商原因，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成交供应商应使其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并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合同价款 5%违约金。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满分 100 分，其中商务服务占 40%，技术评议占 50%，报价占 10%。

二、评审步骤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商务服务评议和价格评议；

1.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磋商小组验证各供应商代表或委托授权人的身份。供应商代表或委托授权人身份与响应文件不符的、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印章和签字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该供应商参加磋商。

2. 商务服务评议（占 40%）

磋商小组依据“商务服务评分表”中的分值及标准进行评分。

3. 技术评议（占 50%）

磋商小组依据“服务评分表”中的分值及标准进行评分。

4. 价格评议（占 1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100

5.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评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三）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表及评分标准

1、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检查情况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审计报告（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一年不适用），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6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	
7	供应商须具有国家保密局颁发的“国家秘密载体印制资质证书”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2、评标标准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10分)	1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100 计算时保留两位小数。	
商务部分 (40分)	企业能力	2	具备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得2分。
		5	供应商具备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甲级得5分，乙级得3分。
		4	具备档案数字化相关专利证书的得4分。
		5	供应商具备“档案数字化”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的得5分。
		4	供应商具备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协会颁发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成熟度为贰级及以上得4分。
		5	供应商具有 CMMI 5 级及以上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认证的得5分。
	用户评价	5	供应商提供的干部档案数字化服务受到过用户好评的，每提供1份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5分（须提供项目采购人盖章确认的复印件；证明材料缺项或无法反映出时间的不得分）
	类似业绩	8	供应商近三年（2018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档案数字化加工成功案例，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8分（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为准）
技术部分 (50分)	投标文件编制	2	投标文件全面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完整、美观，非活页装订，且有详细目录、连续页码、目录与有关材料装订顺序对应清晰、查阅方便。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0.5分，扣完为止。
	响应文件整体情况	5	技术实施方案组织设计符合国家规范，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层次清楚，结构合理，功能直观。方案科学、合理、针对性强5分；合理、可行得3分；欠合理，基本可行得1分。
	软件功能	5	对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数字化软件中各模块搭配是否合理、是否能满足客户数字化采集及处理各功能之间是否具备验证上一步骤的功能、技术标准是否符合国

			家要求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完备，合理、针对性强 5分；内容完备，可行得3 分；内容欠完备，基本可行1分。
	数字化实施安排与质量把控	5	根据投标响应文件提供档案数字化加工《实施时间计划表》、《实施组织措施》，对投标供应商完成项目加工工期、方案流程设计、过程控制、人员和设备数量及安排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完备，合理、针对性强5 分；内容完备，可行得 3分；内容欠完备，基本可行1分。
		5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档案数字化管理制度进行评审打分。科学、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得 5 分，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3 分，欠合理，可行得 1 分。
		5	对投标供应商为保证项目质量所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是否严密、高效，从制度、流程和规范记录（表格）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评分，科学、合理、针对性强 5 分；合理、可行得 3分；欠合理，基本可行得1 分。
		5	对投标供应商的安全保密措施的严密性、可靠性、可操作性，从制度、措施流程和规范记录（表格）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评分，科学、合理、针对性强 5 分；合理、可行得3 分；欠合理，基本可行得1 分。
		5	承诺数字化成果能上载甲方《干部档案信息管理系统》的得 5 分。
		5	根据投标供应商对档案保护措施的科学性、合理性，从制度、流程和规范记录表格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评分，科学、合理、针对性强 5分；合理、可行得3 分；欠合理，基本可行得1 分。
	项目实施团队	5	对投标供应商拟派驻的服务团队综合实力、实施经验、资格资质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评分，按其响应程度：提供完整服务团队人员信息，团队成员具备档案类专业技能证书的人数 4 人以上（含 4 人）、服务团队人员有同类工作经验，得 5 分；团队成员具备档案类专业技能证书的人数 2 至 3 人的、服务团队人员有类似工作经验，得 3 分；少于 2 人的得 1 分。
		3	为本项目拟派的技术支持的人员，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中级及以上证书的计 3 分。
	2		对投标供应商质量保证、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服务承诺、售后服务体系和违约承诺及具体实施方案进行综合分析评分，有质保期服务承诺、违约承诺及具体内容的计优得 2 分；无承诺有具体实施方案的计良得 1 分。
合计	100		

备注：

以上所有须提供证件、证书、有关资料等，投标人都必须提供真彩扫描打印件并加盖公章，供专家评委评审，否则不得分。

第五章 合同书（参考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法》和《合同法》。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之内容。）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签订合同地点：

本合同由（以下简称“需方”）与（以下简称“供方”）签订。

供方以总金额万元人民币（用大写数字书写）向需方提供如下货物：

经双方协商，同意按下列条文执行：

1.本合同供、需双方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2.需方保证按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供方到期应付的货款，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3.供方保证全部按合同条款规定的内容和交货期向需方提供合格的货物，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4.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4.1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4.2供方成交的响应文件（副本）；

4.3合同书；

4.4合同条款；

4.5（集中采购机构名称）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4.6在商洽本合同时，双方澄清、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技术协议。

5.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相一致。

6.货物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及数量详见磋商文件的要求及供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

7.付款条件

本合同的付款条件在磋商文件的磋商书中有明确规定。

8.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见合同书，分项价格在供方的最终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9.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本合同中货物的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明确规定。

10.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供、需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如申请公证的，合同需经公证机构公证后生效。

11.合同的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需方执 份，供方执 份；副本一式 份，需方执 份，供方执 份，阳新县政府采购中心壹份备案。

需 方： 供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税 号： 税 号：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阳 新 县 县 级 政 府 采 购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内容：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目 录

附件 1

磋 商 书

致：(阳新县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政府采购的磋商邀请，签字代表（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件一份。

- 1) 磋商书 (附件 1) ；
- 2) 报价组成情况表(附件 2) ；
- 3) 货物（服务）清单(附件 3)；
- 4)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对照表(附件 4)；
- 5)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 5)；
- 6) 合同草案条款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 6）；
- 7) 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书（附件 7）；
- 8)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附件 8)；
- 9)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附件 9)；
- 10)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附件 10)；
-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 11)；
- 1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附件 12)。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果有的话）(附件 13)。

本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及资料。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4.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传真：

电子信箱：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2

报价组成情况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名称（服务）	规格型号	数量	制造商名称	单价	备注
1						
2	...					
3						
4						
5	...					
6	其它					
总计						

注：本表仅作为磋商小组了解报价组成情况，不作为最终成交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附件 3

货物（服务）清单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制造商名称	生产地	规格型号	数量
1					
2					
3					
4					
5					
6					
7					
8					
...					

说明：提供详细的货物和服务范围，包括货物和服务类别及制造（开发）商、备品备件等。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附件 4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对照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内容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自评结论				

说明：1. 备注栏中应提供相关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2. 应对照磋商文件的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说明响应情况。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附件 5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illegible]

说明：

1. 备注栏中应提供相关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2. 应对照磋商文件的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说明响应情况。特别对有具体数量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具体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附件 6

合同草案条款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部分	响应文件的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备注
1				
2				
3				
4				
5				
6				
7				
...				

说明：

1. 备注栏中应提供相关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2. 应对照磋商文件的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说明响应情况。特别对有具体数量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应提供具体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附件 7

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书

(阳新县政府采购中心):

(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供应商名称)的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签字有效。

特此声明。

委托人名称（公章）：

被授权人（签章）：

法定（负责人）代表人（签章）：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电话（手机）：

传真：办公

电话/传真：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8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
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供应商是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材料等）

附件 9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一、财务状况审计报告（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一年不适用）；
- 二、依法缴纳税收；
- 三、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 10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
证明材料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文件）

附件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自行编写）

附件 1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
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

（供应商自行打印）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企业法人（负责人）签字（签章）：

日 期：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序号	行业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1	农、林、牧、渔业	≥20000			≥500			≥50			<50		
2	工业	≥40000	≥1000		≥2000	≥300		≥300	≥20		<300	<20	
3	建筑业	≥80000		≥80000	≥5000		≥5000	≥300		≥300	<300		<300
4	批发业	≥40000	≥200		≥5000	≥20		≥1000	≥10		<1000	<5	
5	零售业	≥20000	≥300		≥500	≥50		≥100	≥10		<100	<10	
6	交通运输业	≥30000	≥1000		≥3000	≥300		≥200	≥20		<200	<20	
7	仓储业	≥30000	≥200		≥1000	≥100		≥100	≥20		<100	<20	
8	邮政业	≥30000	≥1000		≥2000	≥300		≥100	≥20		<100	<20	
9	住宿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0	餐饮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1	信息传输业	≥100000	≥2000		≥1000	≥100		≥100	≥10		<100	<10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300		≥1000	≥100		≥50	≥10		<50	<10	
13	房地产开发经营	≥200000		或, ≥10000	≥1000		且, ≥5000	≥100		且, ≥2000	<100		或, <2000
14	物业管理	≥5000	≥1000		≥1000	≥300		≥500	≥100		<500	<100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	或, ≥120000		≥100	且, ≥8000		≥10	且, ≥100		<10	或, <100
16	其他未列明行业		≥300			≥100			≥10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3-3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及资料